

证券简称：锦城股份

证券代码：872704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更正后）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20），由于该公告存在差错，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经事后审核，发现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和权益变动具体方式的填写存在错误。

更正前：

一、 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60,971,159 股，占比 71.54%	直接持股 60,971,159 股，占比 71.5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71.5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823,439 股，占比 49.0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47,720 股，占比 22.4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权益变动后）	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权益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2019 年 5 月 24 日，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	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比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60,971,159	直接持股 41,823,439 股， 占比 49.07%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9,147,720 股， 占比 22.4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 占比 71.5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823,439 股， 占比 49.0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47,720 股， 占比 22.47%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2019 年 5 月 24 日，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二、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通过做市转让 ☐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赠与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继承 ☒ 其他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2019年5月27日，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锦城股份非限售流通股共计 41,823,439 股股份（占总股本 49.07%）转让给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同时约定将其持有的锦城股份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 19,147,720 股股份（占总股本 22.47%）所对应的全部财产性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收益分配权及处分权等，转让给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权、表决权等人身性权利委托给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代为行使，行使期限至上述 19,147,72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并变更登记至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之日止。因此，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受让及受托行使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限售股份的股东权利，直接控制锦城股份 22.47% 的股东权利。综上，本次权益变动后，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控制锦城股份 60,971,159 股份，占锦城股份总股本 71.54%，并拥有同等比例的股东权利。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一、 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60,971,159 股, 占比 71.54%	直接持股 60,971,159 股, 占比 71.54%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823,439 股, 占比 49.0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47,720 股, 占比 22.4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9,147,720 股, 占比 22.47%	直接持股 19,147,720 股, 占比 22.47%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47,720 股, 占比 22.47%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2019 年 5 月 24 日,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 占 比 0.00%	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41,823,439	直接持股 41,823,439 股，占比 49.0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49.0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823,439 股，占比 49.0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有	2019 年 5 月 24 日，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股 东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二、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二)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通过做市转让 ☐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赠与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继承 ☒ 其他
	2019 年 5 月 27 日，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锦城股份非限售流通股共计 41,823,439 股股份（占总股本 49.07%）转让给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同时约定将其持有的锦城股份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 19,147,720 股股份（占总股本 22.47%）所对应的全部财产性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收益分配权及处分权等，转让给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权、表决权等人身性权利委托给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代为行使，行使期限至上述

	19,147,72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并变更登记至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之日止。因此，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受让及受托行使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限售股份的股东权利，直接控制锦城股份 22.47% 的股东权利。综上，本次权益变动后，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 直接持有 锦城股份 41,823,439 股，占锦城股份总股本 49.07% 。
--	---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同时在股转系统指定平台披露。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8 日